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040

##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法院传票和民事起诉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公司收到传票和民事起诉状的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南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及民事起诉状,要求公司于2015年4月9日下午2点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出庭应诉与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二十三冶”)的工程承包合同纠纷一案。

## 二、关于本次工程承包合同纠纷的基本情况

本次诉讼的主要内容是五矿二十三冶公司于2008年2月21日到海口签订的海口港湾开发区赛迪传媒C栋厂房工程承包合同(以下称“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本次工程承包合同纠纷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2014年3月,公司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民事起诉状》((2014)海民初字第47485号),要求解除工程承包合同,判令公司向五矿二十三冶支付各项金额合计1,388,261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详情请见公司2014年3月18日发布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4)。

(二)上述诉讼案件于2014年4月29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开庭,因原告五矿二十三冶无正当理由未到庭,法院做出撤诉处理。详细情况见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之“第五节 重要事项”(公告编号:2014-080)。

(三)2015年3月27日,公司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及民事起诉状。传票的内容是要求公司于2015年4月9日下午2点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27法庭出庭应诉与五矿二十三冶的上述同一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民事起诉状的主要内容如下:

原告: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劳动路1088号

法定代表人:刘则平

被告: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6号赛迪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周江军

诉讼请求: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30日

股票代码:000572

股票简称:海马汽车

公告编号:2015-16

##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核查发现,部分信息有误,现更正如下:

一、全文及摘要中“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漏报以前年度调整数,具体为:

## 1、更正前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2,351,981,928.45	10,235,229,798.82	20.68%	8,461,302,38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3,145,154.98	298,418,601.52	-28.58%	164,478,04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2,260,232.80	222,711,181.04	-18.16%	114,731,47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3,429,170.36	52,758,527.78	1,176.44%	-119,704,04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28.56%	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28.56%	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4.37%	-1.37%	2.50%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6,109,097,210.52	14,086,973,308.71	14.35%	12,955,834,89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08,885,283.88	6,985,293,921.56	3.20%	6,680,451,084.17

## 2、更正后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2,351,981,928.45	10,235,229,798.82	20.68%	8,461,302,38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3,145,154.98	298,418,601.52	-28.58%	164,478,04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2,260,232.80	222,711,181.04	-18.16%	114,731,47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3,429,170.36	52,758,527.78	1,176.44%	-119,704,04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28.56%	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28.56%	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4.37%	-1.37%	2.50%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6,109,097,210.52	14,086,973,308.71	14.35%	12,955,834,89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08,885,283.88	6,985,293,921.56	3.20%	6,680,451,084.17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29 证券简称:三精制药 公告编号:临2015-039

##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3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新办公楼60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34,239,8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代)刘春凤女士主持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统计结果的票数比例数据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4,234,854	100.00	5,00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4,237,854	100.00	2,00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4,237,854	100.00	2,00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4,237,854	100.00	2,00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3,987,154	99.94	154	0.06

6、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3,987,154	99.94	154	0.06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